

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前三季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及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为真实、准确反映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情况，基于谨慎性原则，对截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审慎评估及减值测试，并根据测试结果相应计提或转回减值准备。根据相关规定，本次计提减值准备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为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截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并进行充分的分析和评估，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对相关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总金额和计入的报告期间

公司 2026 年前三季度计提减值的资产项目主要为应收票据、应收款项、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存货。本期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642,820.22 元，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2,004,428.31 元。具体明细如下：

项目	本期增加（元）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4,229.46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56,078.9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504,381.58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96,589.15
小计	642,820.22
存货跌价损失	2,004,428.31
小计	2,004,428.31
合计	2,647,248.53

二、本次计提减值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一）对应收票据计提减值损失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存在客观减值证据或需单独进行信用风险评估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评估结果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并计提单项减值准备；除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票据外，本公司基于承兑人信用风险等共同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不同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二）对应收账款计提减值损失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账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三）对长期应收款计提减值损失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长期应收款减值损失。

（四）对其他应收款计提减值损失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其他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逾期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五）对存货计提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按照单个存货项目以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产成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则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三、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次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共计2,647,248.53元，其中信用减值损失

642,820.22元，资产减值损失2,004,428.31元，相应减少公司2026年前三季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2,647,248.53元。

四、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准备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

特此公告。

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10月29日